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king University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8)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2) 審核委員會組成變更**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王秉中先生(「王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王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彼並無就離任或其他理由對本公司提出索償，亦無與董事會出現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王先生於任職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2) 審核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由於王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故彼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鍾衛民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啓豪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啓豪先生(主席)、王貴武先生、黃柱光先生及郭朗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志浩先生、鍾衛民先生及華一春先生。